

國 立 師 範 大 學



30 先生 大鑒

此次 函達 行議

另 函 達

各 學 年 報

系 排 列

西。須。知。無。有。不。被。名。再。

公 鑒

蔡元培

蔡元培书信集

上海青

浙江教育出版社

THE COLLECTION OF
CAI YUANPEI'S LETTERS

蔡元培书信集

上

高平叔 王世儒编注

浙江教育出版社



蔡元培

無忌覽接在月七日奉示知兒平安又知家鄉事已遷
成都此平為慰爾者萬氏長弟則昆明所謂 Newton
者兄尚未試驗今特再購一汀記本院同事年輩若帶上渠
於廿日動身想七月初可以回國也亦試而有動望若我當
陸續購送文錦雖有譯書之務然總有一較為因
允之佳置為方便據任叔永兄函告鄒秉文君現主持
國際貿易委員會思廷一熟諳法律之員在海防辦
事涉於文錦自付可以勝任（中法交涉恐有法律經

國立中央研究院用箋

第

號第

頁

中華民國

年

月

日

李希先生鑒：連奉

函件，悉一切。

北後成呈文，前經部已駁斥，陳煥章亦駁，未如所
何。劉樹杞既回京，當已接洽。吳定良君亦已交

李佛兄，另他處事，當由此間次第辦理，請
勿念。敬復並祝

希安

李希先生鑒 十一月十日

上海亞爾培路二〇五號

電話西五三六七

電報掛號

中文 四四九六（究）
西文 HARESTITUTE

手迹

國立中央研究院用牋

季第先生 鑒
 六通，均已簽名，除公肅先生一函，已由此
 間加封為一外，餘均奉上。外國社房
 學組調查員等問題，經前生先生
 詳細說明，知不能不如此辦理，於該組經
 費，亦為不至不敷，故亦已簽名，情
 送者，仰先生一閱，交會計課為荷。此致
 蕭先生 鑒
 七月八日

王甫先生遺鑒 吾兄賜書甚清 代學者家傳一
部 拜領謝、知

必多云 攝衛謝絕 酬應未暇 訪承

不悞 暇時工於雕刻 人物石如竹 補石愛難脫 此用

法 葉若佩 亦有後會者 亦不詳為 解釋 希

力念 勿祝

眉壽

中元信為信

上海書軒製
十二月廿二日

國 〇〇先生大鑒 此次送評議

血 另送舉病按名單維分系排列

但送舉國時蓋不必拘每系者有被

送舉人又送舉者必須記名再

此傳明並祝

公鑑

蕭元愷為懷 壬午年正月

荆青大鑒讀 忠書甚佩

正論惟目前曲密從新之工未諒投鼠忌器
之點尚有石留石以然對之四在
知愛忠為

鑒諒諸侯略詳為祝

著懷

三月廿七日

十八年
三月廿七日

* Expédié par
M. Dent à
Rue
L'inscription du nom et de l'adresse de l'expéditeur
est facultative.

RÉPUBLIQUE FRANÇAISE

CARTE POSTALE

Ce côté est exclusivement réservé à l'adresse



Moulin Wood, 725

130 Latchmere Road,

Battersea,

Londres S.W.

Angleterre.

手迹

出版例言

一、《蔡元培书信集》收有蔡元培致他人的信函与电文共 1671 件，起自 1894 年，终于 1940 年。附录则有他人致蔡元培信函若干。

二、本集内之函电按写作时间顺序编次，篇名下之年月日系编注者所加。

三、本集内之函电，依据蔡元培先生手稿或最初发表之出版物排印，对内容不作任何改动。个别文字需要订正者，订正之字置于〔 〕内，放在错字之后；增补脱字，置于〈 〉内；衍文加 []；遇有残缺难辨之字，用□表示。

四、早期信函中多通假字，现据原样排出，一般不作说明。而如“象”与“像”、“原”与“源”、“知”与“智”、“属”与“嘱”等字，多处换用，因不误主旨，悉仍原貌。

六、由于旧时的书写习惯，常将人物的名、字或号连写，今将后者置于（ ）内。

七、为方便读者，对个别语词、典故稍加注释。对

一些历史人物、事件和背景情况，只作简略的注释，且一般只叙述其与蔡元培先生有关者。

浙江教育出版社

2000年5月

编者序言

1944年夏至1946年夏，在纽约，胡适之先生和我多次谈到整理蔡元培先生遗著的问题。胡先生强调，应当特别注意搜集蔡先生所写的书信。他认为，蔡先生一直担负繁忙的教育行政和学术行政的领导工作，与专事研究的学者不同，抽不出时间来撰写长篇巨著。但是，蔡先生写过大量的书信，不时阐述或流露自己的主张，这是一批极其珍贵的资料。胡先生还说，他保存了蔡先生给他的所有信件，留在北平旧寓。约定彼此回国后，他可以检出蔡先生所写及有关的函电，供我抄录。可惜解放前我不曾归国，没有能及时收集胡先生以及其他有关人士所藏蔡先生的手札。

40年代以来，我流徙于国内外各地，在种种窒碍下，无法着手征集资料，而蔡先生的门人故旧，多已凋零播迁，存件散毁。直至1979年重新开始搜求，收得书信1260件。1994年，浙江教育出版社为在1998年纪念蔡先生一百三十周年诞辰、北京大学一百周年校庆，约我主持，由中国蔡元培研究会编辑18卷本《蔡元培全集》。为此事，研究会并北京大学组织专门力量搜集、辑录、考订、注释蔡先生的遗稿，光书信新增565件，加上前得之数，共1825件，分5卷出版。

全集出版后，得到海内外读者的广泛好评，海外友人不

断寄来私人收藏的蔡先生的信函，也收到很好的建议：另出《蔡元培书信集》，便于有特定要求的读者的购置，满足学术界的专门需要。浙江教育出版社以繁荣学术研究事业为天职，欣然接受建议，精心出版本书，实在令我感佩。

函电中出现的人物，尽可能给以注释。但其中如同乡族人、参试士子、翰林院中同事，或因其日后与蔡先生无多交往，或因时过百年，人亡族变，一时无从考查其生平事迹，只得付阙。而所能考订者，亦重在说明其人与蔡先生之关系，其事迹一般只叙述到1940年蔡先生去世时。

征集蔡先生的书信，首先应提到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和台湾陶英惠先生。1981年夏，承历史档案馆施宣岑副馆长盛意，邀我住入该馆，整理蔡先生各个时期的档案，得有机会将所需珍贵史料悉数抄录、复印下来。而陶英惠先生则将台湾有关机构所藏蔡先生致吴稚晖、胡适之、朱家骅、傅斯年诸先生的手札复印寄来；蔡先生致许寿裳先生的全部手札，也是陶英惠先生商请许世瑛先生提供的。马克强、徐仲年、张树年、刘海粟、顾颉刚、郑天挺、赵乃抃、陈智超、王世儒、胡珠生、裘士雄、朱馥生、钟守成、陈德和、钱方来诸先生，或提供所藏蔡先生手札，或代为查找、抄录发表于报刊的蔡先生函电。在他们热情相助之下，才有如许的收获。在此，谨致深挚的敬意与谢意。

高平叔于天津寓所

目 录

上卷

致陶濬宣函（1894年2月26日）	1
复陶濬宣函（1894年8月9日）	3
致陶濬宣函（1894年9月20日）	6
复陶濬宣函（1895年春）	9
复陶濬宣函（1895年5月29日）	11
致陶濬宣函（1895年夏）	13
复陶濬宣函（1895年秋）	15
致陶濬宣函（1896年4月6日）	17
致陶濬宣函（1896年4月15日）	18
复陶濬宣函（1896年5月21日）	19
复陶濬宣函（1896年9月30日）	20
复王继香函（1896年11月7日）	22
复陶濬宣函（1896年12月2日）	23
致黄绍箕函（1897年）	24
致徐树兰函（1900年2月26日）	25
致陆勉斋函（1901年4月）	30
致汪康年函（1901年6月）	31

致汪康年函 (1901 年 7 月 14 日)	34
致高歆桐函 (1901 年 11 月)	35
致蔡元铨函 (1902 年 1 月 2 日)	37
致吴稚晖函 (1902 年 11 月 27 日)	39
致陶潜宣函 (1902 年冬)	42
复陶潜宣函 (1903 年 3 月 25 日)	43
复陶潜宣函 (1903 年春)	44
致汪康年函 (1906 年 11 月 22 日)	45
致吴稚晖函 (1907 年 8 月 5 日)	48
致吴稚晖函 (1907 年 11 月 21 日)	50
复吴稚晖函 (1907 年 12 月 7 日)	52
复汪康年函 (1907 年 12 月 26 日)	56
复吴稚晖函 (1908 年 3 月 8 日)	59
复吴稚晖函 (1908 年 3 月 26 日)	61
复吴稚晖函 (1908 年 3 月 31 日)	63
致吴稚晖函 (1908 年 4 月 17 日)	64
复吴稚晖函 (1908 年 6 月下旬)	67
复吴稚晖函 (1908 年 7 月下旬)	69
复吴稚晖函 (1909 年 8 月 21 日)	71
复吴稚晖函 (1909 年 9 月 5 日)	77
复吴稚晖函 (1909 年 11 月)	79
复吴稚晖函 (1910 年 3 月)	81
致寿孝天函 (1910 年 4 月)	84
复吴稚晖函 (1910 年 5 月 12 日)	88
致孙毓修函 (1910 年 12 月)	90

致吴稚晖函 (1911 年 1 月 4 日)	92
复孙毓修函 (1911 年 4 月 5 日)	97
复孙毓修函 (1911 年 6 月 3 日)	99
复黄仲玉函 (1911 年 8 月 22 日)	100
致吴稚晖函 (1911 年 10 月 18 日)	102
致吴稚晖函 (1911 年 10 月 19 日)	105
致孙毓修函 (1911 年 10 月 20 日)	109
复吴稚晖函 (1911 年 10 月 24 日)	111
致吴稚晖函 (1911 年 10 月 26 日)	113
复孙毓修函 (1912 年 1 月 18 日)	116
致四川都督府电 (1912 年 1 月 26 日)	118
复缪小山函 (1912 年 2 月 6 日)	119
致江亢虎电 (1912 年 2 月 10 日)	121
附：江亢虎复蔡元培电	
致孙中山电 (1912 年 2 月 28 日)	123
致孙中山等电 (1912 年 3 月 1 日)	124
致孙中山等电 (1912 年 3 月 1 日)	126
致北京报界公会函 (1912 年 3 月 1 日)	127
致南京临时政府及参议院电 (1912 年 3 月 2 日)	128
复北京共和实进会函 (1912 年 3 月 2 日)	129
致孙中山电 (1912 年 3 月 4 日)	130
致孙中山电 (1912 年 3 月 6 日)	133
附：孙中山复蔡元培电	
复孙中山电 (1912 年 3 月 7 日)	135
致孙中山电 (1912 年 3 月 9 日)	136